

雅致集成房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总数为 225,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4%。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5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五）。

一、限售股基本情况

2013 年 5 月 21 日，公司部分高管以自有资金从二级市场按照市场价格购买公司股票共计 112,700 股，并承诺自增持之日起锁定两年。相关公告详见 2013 年 5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高管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8。

2014 年 7 月 18 日，公司实施了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90,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实施完毕后，公司限售股份由 112,700 股变为 225,400 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相关股东作出承诺情况

原董事、总经理商跃祥先生，原副总经理张东胜先生（后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一职，现已离职），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袁照云先生，副总经理罗云松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刘定明先生均自愿承诺其于 2013 年 5 月 21 日增持的公司股票自购买结束之日起锁定两年。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未做其他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2、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资金的情形，上市公司亦不存在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 2015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五）。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225,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4%。该部分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的情形。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为 5 个自然人股东。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股）	备注
1	商跃祥	69,600	69,600	公司前任董事、总经理，其于 2013 年 7 月 4 日辞

				去公司总经理一职，并于 2014 年 5 月 21 日换届选举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2	张东胜	27,800	27,800	公司前任董事、总经理，其于 2015 年 4 月 14 日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
3	袁照云	48,000	48,000	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4	罗云松	40,000	40,000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5	刘定明	40,000	40,000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合计		225,400	225,400	-

四、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分明细数据表

特此公告！

雅致集成房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